

尉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新尉街道办事处
处筹备组芦医庙村农村村庄道路建设项目（二次）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尉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新尉街道办事处筹备组芦医庙村农村村庄道路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尉财谈判采购 2023-635
- 2、项目名称：尉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新尉街道办事处筹备组芦医庙村农村村庄道路建设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726699.69 元
- 最高限价：726699.69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尉财谈判采购 2023-635-1	尉氏县先进制造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新尉街道办事处筹备组芦医庙村农村村庄道路建设项目（二次）	726699.69	726699.69	是	726699.69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采购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5.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加财政资金

5.3 质量要求：合格

5.4 工期：60 日历天

5.5 工程地点：尉氏县境内

6、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执行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最新的财务报表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工程业绩不少于 1 个（提供合同协议书及中标通知书，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供应商需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并具备相关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提供承诺函)。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6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本单位为其缴纳的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以社保局出具或网上查询打印页为准,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

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3.9 供应商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须附在响应文件中,查询日期不得早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

3.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1月5日至2024年1月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供应商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www.kfsggzyjyw.cn>) 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下载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 年 1 月 1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www.kfsggzyjyw.cn>)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1 月 1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尉氏县建设路与福园路交叉口向西 200 米路北宏泰大厦三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尉氏县新尉街道办事处筹备组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新尉大道066号

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方式：159933911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开区航海东路与经开第八大街交叉口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层2202室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71-2325828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71-23258286